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00883 证券简称:*ST博信 公告编号:2024-04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2024年6月18日公司股价出现较大幅度波动,但公司基本面并无任何变化,且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为避免投资者损失,公司拟加大投资者沟通,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现提示相关风险如下: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风险
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3.1条,若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再次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175.9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86.24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127.83万元。具体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4-075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一、前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购买理财产品6,000万元人民币,已于2024年6月17日收回上述理财本金并获取收益,具体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二、本次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大成恒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A、C类份额增加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九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九日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类型, 申购日期, 赎回日期, 赎回费率, 实际赎回金额. Lists various fund redemption details.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九日

富国汇泽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6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富国汇泽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富国汇泽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代码:016586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年10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富国汇泽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汇泽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或以销售机构提供的方式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权益登记日为2024年06月20日)申请的支付方式对当次分红无效;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2.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6105686、400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3.3.风险提示:本基金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资产面临的整体基金投资风险。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19日

关于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6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
基金代码:007616
基金管理人名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4年06月20日起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E类份额日累计金额超过5,000万元(不含5,0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5,000万元,则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如单日单笔或多笔的累计申请金额导致单个客户累计持有金额超过10,000万元(不含10,000万元),则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2.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4年06月20日起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C、D类份额日累计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0万元,则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自2024年06月20日起,在暂停本基金A类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E类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金额5,000万元(含5,000万元)以下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自2024年06月20日起,在暂停本基金A类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C、D类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金额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下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2.3.关于恢复本基金C、D、E类份额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4.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6105686、400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2.5.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19日

关于富国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及相关业务安排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提高富国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300ETF,基金代码:159300)的交易便利性,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对本基金实施份额折算,并调整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的折算
(一)权益登记日:2024年6月24日。
(二)除权日:2024年6月25日。
(三)折算对象:权益登记日在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折算方式
1. 基金份额折算后,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与2024年6月17日沪深300指数收盘点位数的千分之一基本一致。
2. 折算比例(X)=(X-1)/(1+1000)
其中,X为2024年6月17日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的本基金资产净值,Y为2024年6月17日本基金份额总数,Z为2024年6月17日沪深300指数收盘点位。折算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至小数点后四位。
2024年6月17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与本基金托管人复核的本基金资产净值为560,263,830.92元,该日本基金基金份额总数为68,097,022.00份,该日沪深300指数收盘点位为3536.20。根据上述公示,本基金本次基金份额折算比例为2.78982020。
权益登记日当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根据基金管理人的委托,按照上述折算比例对当日权益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进行折算,并进行变更登记。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前的小数点后基金份额将按照“上位进”的原则进行取整,即小数点后基金份额均进位为1份,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结算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进位处理所需资金由本基金管理人弥补,并于份额折算日计入基金资产。
3.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净值
权益登记日(折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权益登记日基金资产净值÷折算后的基金份额总数。
(五)折算结果的公布和查询
2024年6月25日,本基金管理人将公告基金份额折算结果,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并妥善处理自身权益情况,自公告当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其所属销售机构查询折算

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4-02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格科微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经公司CEO赵冠生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于2024年6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乔劲轩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聘任乔劲轩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符合聘任岗位要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乔劲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62,5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存在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惩戒人。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225 证券简称:陕西煤业 公告编号:2024-02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总经理王世斌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世斌先生因年届退休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以及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王世斌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低于《公司章程》的法定人数,因此其关于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的辞职报告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王世斌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其关于总经理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王世斌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依规规范运作,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公司将尽快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4年6月24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150,5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26,500,095股后的1,123,999,9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共计168,599,985.75元。
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10股现金红利应以1,465,449元/股计算。每10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即1,465,449元/股=168,599,985.75元÷1,150,500,000股×10。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即0.1465449元/股=168,599,985.75元÷1,150,500,000股。
综上,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465449元/股。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年度利润分配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150,5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26,500,095股后的1,123,999,9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共计168,599,985.75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1.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150,5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26,500,095股后的1,123,999,9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并税后;通过派发现金红利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0.1PI、ROFIC及持有首发前限售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5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限售股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分红派息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6月25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6月26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及参加网上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19日
(以下所称“内蒙古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4年6月20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内蒙古银行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内蒙古银行协商一致,2024年6月20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内蒙古银行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如下:
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是基金申购的一种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者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基金。内蒙古银行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根据投资者指定的日期从投资者签约的资金账户内进行自动扣划约定的款项用以申购基金。投资者在开办上述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在上述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该基金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内,具体办理时间详见内蒙古银行的公告。
2.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3.申请方式
3.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内蒙古银行的规定。
3.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内蒙古银行的规定。
4.申购日期
4.1.投资者应遵循内蒙古银行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同为基金合同所约定的申购日(T日);
4.2.内蒙古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作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5.定投业务起点
通过内蒙古银行办理本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人民币。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金额限制与最高金额限制。
6.交易规则
6.1.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费用,基金份额确认日为T+1日,投资者可在T+2日查询相应基金申购确认情况。
6.2.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如无另行公告,定投业务也将做暂停处理。
7.定投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办理变更每期投资金额、申购日期、签约网点等事项,或者终止定投业务时,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内蒙古银行的相关规定。
三、基金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一)办理日常转换的开放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或转换除外)。由于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二)基金转换费用
1.每笔基金转换转出基金的一笔基金赎回和转入基金的一笔基金申购。基金转换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进行补差。
3.转出基金时,如涉及该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用不计入转出基金的个人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4.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5.转换费用以人民币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6.转换份额的计算步骤及计算公式:
第一步:计算转出金额
(1)非货币基金转换至货币基金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货币基金转换至非货币基金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货币市场基金应得出的累计未付收益
第二步:计算转换费用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补差费用
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用=分别以下两种情况计算
(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参与费率优惠. Lists various funds and their features.

第三步:计算转入金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第四步:计算转入份额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转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三)基金转换业务交易规则
1.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2.基金转换采取定向转换原则,即投资者必须指明基金转换的方向,明确转出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名称。
3.单笔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购份额及赎回或赎回后在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的最低赎回申请参考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4.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如果涉及转换的基金有一方不满足本状态要求,基金转换申请即为失败。基金账户冻结期间,不接受基金转换交易申请。
5.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转出转换份额的确认以申请受理当日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
6.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审核,并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确认情况。基金转换成功后,投资者可在T+2日起赎回转入基金。
7.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该基金赎回申请总份额加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总份额扣除申购总份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总份额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转出基金与本基金具有相同的优先权,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基金金额,采取相同比例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8.基金转换只能在相同收费模式下进行。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只能转换到后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与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不受收费模式限制。
9.当投资者持有本公司旗下的货币基金份额转换为非货币基金份额时,若投资者所持货币基金份额全部转出,则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份额全部累计支付收益一并转出;若投资者所持货币基金份额部分转出,且投资者持有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份额累计未付收益为正收益,则累计未付收益继续保留在投资者基金账户;若投资者所持货币基金份额部分转出,且投资者持有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份额累计收益为负收益,则根据基金转出份额占投资者所持全部货币基金份额的比例转出相应的累计未付收益。
10.基金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如果同一投资者在基金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提出转出基金的赎回申请,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11.基金转换转入基金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非基金转换适用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关于申购或赎回、暂停赎回和巨额赎回的有关规定。
四、参加费率优惠活动
费率优惠活动自2024年6月20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内蒙古银行公告为准。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内蒙古银行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我司上述适用基金,费率优惠优惠折扣以内蒙古银行公告为准。优惠前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照费率执行,不再享受费率折扣。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及转换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先相关公告。
五、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在内蒙古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包括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内蒙古银行的相关规定。
2.上述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内蒙古银行所有。
3.上述申购优惠活动结束日期以内蒙古银行公告为准。
4.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转换业务规则及受限限制,届时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5.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公告。
6.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5-96019
网址:www.boimc.com.cn
(2)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网址:www.ncfund.com.cn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9日